

证券代码：688259

证券简称：创耀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8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3年10月27日，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3,937股，占公司总股本80,000,000股的比例为0.01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1.49元/股，最低价为69.6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89,463.9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5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2023年9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2）。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3 年 10 月 27 日，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13,937 股，占公司总股本 80,000,000 股的比例为 0.01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71.49 元/股，最低价为 69.6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89,463.9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耀（苏州）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